

**关于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苏亚核 [2026] 29 号**

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 址：南京市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A 座 14-16 层

邮 编：210009

传 真：025-83235046

电 话：025-83235002

网 址：www.syjc.com

电子信箱：info@syjc.com



#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亚核[2026] 29号

## 关于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丰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辉丰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关于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辉丰股份公司编制的《关于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辉丰股份公司披露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 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 关于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度完成收购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与盐城农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盐城农一合伙企业)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盐城农一合伙企业向本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农一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一北京公司)81.4107%的股权。本次交易对方为盐城农一合伙企业,其有限合伙人仲玉容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仲汉根先生之女,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以《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21〕第 016 号)的评估结论 16,532.00 万元为依据,确定本次受让农一北京公司 81.4107%股权对应的交易价格为 13,458.82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业绩承诺情况及以前年度实现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农一北京公司原股东盐城农一合伙企业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实际控制人仲汉根先生向本公司承诺农一北京公司 2021-2025 年度经审计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如农一北京公司 2021-2025 年度经审计的累计净利润低于承诺累计净利润的 80%,仲汉根先生按照约定履行利润补偿义务。

若农一北京公司 2021-2025 年度实际实现的累计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的 80%(即,人民币 8,000 万元),公司在农一北京公司 2025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10 日内,书面通知仲汉根先生向公司支付应补偿的现金。仲汉根先生在收到公司通知后的 10 日内以现金(包括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支付。



仲汉根先生应补偿的现金数额按以下公式计算确定：应补偿现金=（1 亿元/5-北京农一公司实际年平均完成净利润数）x8.5 x81.4107%。

2021 年至 2024 年度，公司各年度实现净利润分别如下：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8,049,469.38 元、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8,003,822.19 元、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871,008.09 元、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5,489,068.53 元。

### 三、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16,226,712.0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644,066.84 元。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20251203001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5046285W (1/10)

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撕事务合伙人 于龙斌 钱小祥

出资额 144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大厦A座14-16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企业破产清算事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从事计算机软件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法律、法规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03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于龙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A座14-16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2000026  
批准执业文号：苏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8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江苏省财政厅

2025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徐长俄 320000260098



姓名 徐长俄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4-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882198104215436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2600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标识号 320000260050



姓名	杨伯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08-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公司
身份证号码	11010867081622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 3200002600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12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4月30日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CPA

转出协会盖章

转所专用章

2011年11月2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CPA

转入协会盖章

转所专用章

2011年11月21日

/y /m /d

10